第5课 十字架前的复活

安息日学研经指引 · 2022年第4季 · 10～12月

10月22日–10月28日　安息日下午

阅读本周学课经文

犹 9；路 9:28-36；王上 17:8-24；路 7:11-17；可 5:35-43；约 11:1-44。

存心节

耶稣对她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吗？”（约翰福音 11:25、26）

到目前为止，我们在旧约提到的复活主要是基于个人的期盼（伯19:25-27；来11:17-19；诗49:15；71:20）以及将来的应许（但12:1、2，13）。然而，我们也有一些关于人们实际从死里复活并来自《圣经》的实例。

第一个复活的例子是摩西（犹9；路9:28-36）。在以色列王国时期，撒勒法寡妇的儿子（王上17:8-24）和书念妇人的儿子（王下4:18-37）也从死里复活。基督使拿因城寡妇的儿子（路7:11-17）、睚鲁的女儿（路8:40-56）、然后是拉撒路（约11）从死里复活。除了摩西，这些人都复活且继续在世上生活，但最终还是会再次死亡。这些例子也证实了《圣经》有关死人无意识的教导（伯3:11-13；诗115:17；146:4；传9:5，10）。在这些例子中，或是其他有关复活的章节，都没有提到所谓的来生经验。

本周，我们将更深入探讨那些在基督的死以及复活之前的复活事迹。

■研究本周学课，为10月29日安息日作准备。

【摩西的复活】

阅读犹9和路9:28-36。你在这些经文中找到了什么来证明摩西是从肉身复活的证据？

一些来自亚历山大的希腊教父认为，当摩西去世时，有两个摩西被看见：一个在灵魂上活着，另一个在肉体中死去；一个摩西和天使一同升到天上，一个摩西被葬在地里。（见俄利根，《约书亚记教义 2.1》；亚历山大的革利免，《Stromata 6.15》）。对于那些相信希腊所谓灵魂不死概念的人来说，灵魂的假设和肉体的埋葬之间的区别可能是有意义的，但这却不是《圣经》的概念。犹9证实了《圣经》关于摩西肉体复活的教导，因为米迦勒和魔鬼的争辩是在于“摩西的尸首”，而不是幸存的灵魂。

申34:5-7告诉我们，摩西活到120岁就死了，耶和华将他埋葬在摩押地、伯毗珥对面的山谷中。但摩西没有留在坟墓很久。“基督亲自带着那些埋葬摩西的天使从天上下来，叫这睡了的圣徒出来……。基督将要第一次使死人得生命。当生命之君和那些光明的天使临近摩西的坟墓时，撒但就为他的主权恐慌起来了……基督并没有屈尊和撒但辩论……但基督只将这一切都交托给上帝，说：‘主责备你吧！’（犹9）……于是复活的事永远确定了。撒但的俘虏已被夺去；死了的义人必要重得生命。”——怀爱伦，《先祖与先知》，原文第478、479页。

摩西复活的明显证据出现在耶稣登山变像之时。在那里，摩西和先知以利亚一同显现，以利亚是没有经历死亡升天的（王下2:1-11）。摩西和以利亚甚至与耶稣说话（见路9:28-36）。“忽然有摩西、以利亚两个人同耶稣说话；他们在荣光里显现，谈论耶稣去世的事，就是他在耶路撒冷将要成的事。”（路9:30、31）摩西的显现，证明了基督即将战胜罪和死亡，在这里被明确无误地描绘出来。在那里显现的是摩西和以利亚，而不是他们的“灵魂”（毕竟以利亚还没有死）。

摩西不被允许进入地上的迦南（申34:1-4），却被带入天上的迦南。这点教导了我们什么关于“上帝能照着运行在我们心里的大力充充足足的成就一切，超过我们所求所想”（弗3:20）的真理？

【旧约的两个案例】

阅读王上17:8-24和王下4:18-37。这两个复活有什么异同之处？

在来11，我们读到“有妇人得自己的死人复活”（来11:35）。这就是今天经文所指的两个复活的案例。

第一个案例发生在以色列属灵黑暗时期（见王上17:8-24），在亚哈王和他的异教妻子耶洗别统治之时。那时地正遭遇大旱，上帝吩咐以利亚往以色列境外的撒勒法去。在那里，他遇见了一个穷困的腓尼基寡妇，她正准备为自己和她的儿子做最后一顿微不足道的餐点，接下来就只能等死了。由于面和油的神迹，他们得以存活，直到干旱结束。过了一段时间，她的儿子生病死了。在绝望中，母亲恳求以利亚，以利亚哀求上帝。“耶和华应允以利亚的话，孩子的灵魂仍入他的身体，他就活了。”（王上17:22）

第二个复活的案例发生在书念，基利波山南部的一个小村庄（见王下4:18-37）。以利沙曾借着将许多器皿装满油的神迹，帮助一个贫穷的寡妇还清了债（王下4:1-7）。后来，在书念，他遇见了一个大户的妇人，她尚无孩子。先知告诉她，她将要生一个儿子，事情就如预言的那样发生了。孩子健康长大，但有一天却生病死了。书念的妇人来到迦密山，求以利沙和她一起去看她的儿子。以利沙祷告耶和华，孩子就活了。

这两个妇人的背景不同，但都有着相同的信心。腓尼基的寡妇接待先知以利亚时，以利亚在以色列没有可安全容身之处。而书念的妇人和她的丈夫则是在墙上盖了一间小楼让先知以利沙来到他们这里时，可以住在其间。当她们的孩子死后，忠心的母亲向上帝的先知求助，并看见自己的孩子复活。

这些都是伟大的故事，但在这两个故事之外，还有多少不为人知的人却不曾经验过如此神奇的经历？这个悲哀的事实如何提醒我们信仰的中心应该是末日复活的应许？

【拿因城寡妇之子】

《圣经》上说耶稣“周流四方，行善事，医好凡被魔鬼压制的人，因为上帝与他同在”（徒10:38）。事实上，所有的福音书都充满了耶稣为许多贫穷和受伤的心灵服务的叙述，这就是为何后来许多犹太人都相信耶稣就是应许中的弥赛亚。

“有些村镇因耶稣经过，家中便无呻吟之声，病人都得了他的医治。他的工作，是一种证据，显明他是曾受神圣之膏的。他的一举一动，都显出仁爱、慈悲和哀怜。他有同情人类的心意。他取了人的样式，为要应付人类的缺乏。虽极贫贱的人，也不怕与他接近；连小孩子也喜欢他。”——怀爱伦，《喜乐的泉源》，原文第11、12页。

阅读路7:11-17。这次的复活和我们昨天看见的复活有什么重要的区别？

在加利利的传道期间，耶稣医治病人赶出污鬼。有一次，祂和门徒们来到拿因城。将近城门，有一个死人被抬出来。这人是他母亲独生的儿子；他母亲又是寡妇，她伤心欲绝地哭泣着。耶稣看见那寡妇，就怜悯她，对她说：“不要哭！”于是进前按着杠，说道：“少年人，我吩咐你，起来！”那死人就坐起，并且说话。耶稣便把他交给他母亲”（路7:13-15）。耶稣的出现完全改变了整个场景，看见这神迹的人都惊奇，归荣耀与上帝，并说：“有大先知在我们中间兴起来了！”

腓尼基的寡妇（王上17:8-24）和书念的妇人（王上4:18-37）分别向以利亚和以利沙寻求帮助。但拿因城的寡妇在没有求助的情况下就得到了帮助。这就是说，即使我们无法或觉得不配向上帝寻求帮助，上帝仍然看顾我们。耶稣看见了这个问题并解决了它——这是耶稣在祂传道中的典型作为。

真正的宗教包括照顾我们身边的孤儿和寡妇（雅1:27）。虽然我们很明显地无法像耶稣那样行神迹，但我们能做些什么来服事那些在我们周围心灵破碎的人呢？

【睚鲁的女儿】

耶稣让死人复活并不局限于任何特定的种族或社会阶层。摩西或许是上帝子民最伟大的领袖（申34:10-12）。相比之下，那个可怜的腓尼基寡妇甚至不是以色列人（王上17:9）。书念的妇人在她的社区中是大户人家（王下4:8）。拿因城的寡妇只有一个儿子，可能是她唯一的倚靠（路7:12）。相反，睚鲁是管会堂的，可能是在迦百农（可5:22）。无论他们在文化背景或社会地位上多么不同，他们都获得了上帝赐生命大能的祝福。

阅读可5:21-24，35-43。“孩子不是死了，是睡着了”（可5:39），从基督的这句话中，我们可以学到什么有关死亡的功课？

睚鲁12岁的女儿病得奄奄一息，躺在家里。故此他去见耶稣，俯伏在祂脚前， 再三的求祂去按手在她身上，使她痊愈。但在他们到达之前，有人从管会堂的家里来，说：“你的女儿死了，何必还劳动先生呢？”（可5:35）。耶稣对那忧愁的父亲说：“不要怕，只要信”（可5:36）。事实上，他所能做的就是完全相信上帝的干预。

耶稣到了睚鲁的家，就对那聚集的人说：“为什么乱嚷哭泣呢？孩子不是死了，是睡着了。”（可5:39）他们就嘲笑耶稣，因为❶他们知道她已经死了；❷他们没有领会祂的意思。用“睡”表示“死”，这种安慰的、令人鼓舞的比喻似乎一直是基督在提及这种经验时特别喜欢的形容方式（太9:24；路8:52，见约11:11-15）。死亡乃是一种睡眠，但它是一种只有赐生命者才能唤醒的沉睡，因为独有祂拿着坟墓的钥匙（见启1:18；参约3:16；罗6:23）。”——《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圣经注释》卷五，原文第609页。

在睚鲁的女儿复活之后，那些看见的人“就大大的惊奇”（可5:42）。这也难怪，因为死亡是最终的、绝对的，而且似乎是无法逆转的。亲眼目睹这个神迹肯定是一次令人惊奇、改变人生的经历。

耶稣的话：“不要怕，只要信”（可5:36）在今天对我们仍然充满意义。在恐惧的情况下，即保持信心最重要的时刻，我们如何学会如此行？

【拉撒路】

阅读约11:1-44。在什么意义上，耶稣因拉撒路的疾病和死亡而“得荣耀”（约11:4）？

在这个记述中，耶稣在谈论死亡时也用了“睡了”的暗喻。“我们的朋友拉撒路睡了，我去叫醒他。”（约11:11）当有人以为祂是指真正的、平常的睡了时（约11:11-13），耶稣就明明的告诉他们“拉撒路死了”（约11:12-14）。事实上，当耶稣抵达伯大尼的时候，拉撒路已经死了四天；他的尸体已经臭了（约11:17，39）。当尸体开始严重腐烂，散发出难闻的气味时，毫无疑问，这个人已经死了。

在这一点上，当耶稣对马大说“你兄弟必然复活”之时（约11:23），她重申了对末后复活的信心。但耶稣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吗？”（约11:23-26）。耶稣又说：“你若信，就必看见上帝的荣耀”（约11:40）。马大信了，且在他兄弟复活时看见了上帝的荣耀。

《圣经》说生命是借着上帝的话被造（创1:20-30），而生命也可以借着祂的话再一次被造，如同拉撒路的例子一样。在简短的祷告之后，耶稣命令说：“拉撒路出来！”（约11:43）。就在那时，聚集的人看见了上帝赋予生命的能力，这样的能力也创造了我们的世界，而同样的能力，在世界的末了，也将使死人复活。

借着拉撒路的复活，耶稣证明了祂有能力战胜死亡，对于像我们这些无可避免必须死亡的人来说，还有什么比这更能彰显上帝的荣耀呢？

阅读约11:25、26。在11:25，耶稣说信祂的人会死，在11:26，祂却说凡活着信祂的人必永远不死。耶稣在这里所要教导的是什么？为什么明白死亡是一种无意识的睡眠对理解基督的话如此重要？为什么祂的话给我们这些注定要进坟墓的人带来如此伟大的盼望？

进修资料

阅读怀爱伦著《先祖与先知》，〈摩西的死〉，原文第469-480页；《先知与君王》，〈严正的谴责〉，原文第129-142页；〈和平的先知〉，原文第237-243页；《历代愿望》，〈迦百农的百夫长〉，原文第 318、319页；〈信心的抚摸〉，原文第342、343页；〈拉撒路出来〉，原文第524-536页。

“在基督里有生命，这生命是祂自己本来就有的，不是借的，也不是派生出来的。‘人有了上帝的儿子就有生命’（约一5:12），基督的神性，就是信徒得永生的保障，耶稣说：‘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吗？’在这里（约11:25、26）基督展望到祂复临时：死了的义人必复活，成为不朽坏的，活着的义人要变化升天，不尝死味。基督将要行的使拉撒路复活的神迹，就是用来表现一切死了的义人之复活的。祂在言语和作为上宣布自己是复活的创始者。祂自己虽然不久就要死在十字架上，但祂手里却拿着死亡的钥匙，并要以得胜坟墓者的身份，行使祂赐人永生的权柄和能力。”——怀爱伦，《历代愿望》，原文第530页。

讨论问题

❶许多人在以利亚和以利沙以及基督自己在地上传道的期间死了。只有少数的人复活（见路4:24-27）。思考所有死者的经历，无论是在过去，还是在第二次降临时复活，这有什么区别，至少就死亡的感觉而言？

❷许多世纪以来，不少作家都描述生命是徒劳无益并以死亡告终。和其他生物一样——鸡、海狸、牡蛎等等，我们都会死。然而，从某种意义上说，人类的困境比动物更糟糕，因为我们知道我们会死（见传9:5），但鸡、海狸和牡蛎则不会。那么为何复活的应许对我们如此重要？

❸如果你认为灵魂是不死的，那些已经死了的人，尤其是那些义人，死后已经在天上了，那末日的复活又有什么必要呢？

❹如果有人打电话问说：“莎莉在吗？”你可能会回答：“在，但她在睡觉。”然而，如果有人打电话问道：“莎莉在吗？”你不会回答说：“在，但她死了。”为什么不会呢？这告诉了我们什么有关死亡的本质？